

证券代码：839842

证券简称：抚工工具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 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伟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585,88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71%。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总结了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出《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总结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作出《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梳理 2023 年度公司各项收支情况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公司

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依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发展业务、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85,88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099,1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张如豪、陈燕峰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薛静怡、张杨洋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